杭州禾迈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临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杭州禾迈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二届监事会第十 八次会议于2025年8月28日在公司六楼会议室召开,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8月22 日以通讯方式送达至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,实到监事3人,会议由 监事会主席李威辰先生召集并主持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 和国公司法》(以下简称"《公司法》")和《杭州禾迈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 司章程》(以下简称"《公司章程》")等相关规定,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、 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监事对本次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,并表决通过了以下事项:

(一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核,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 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内容真实、公允地反 映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的经营实际情况。未发现参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编 制的人员和审议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全体监事保证公司2025年半年度 报告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 的《杭州禾迈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杭州禾迈电力电 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:同意:3票:反对:0票:弃权:0票。

(二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

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《杭州禾迈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规定和要求管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,并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工作,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合法合规,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,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杭州禾迈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47)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: 3票; 反对: 0票; 弃权: 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禾迈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8月29日